1. 前置学历学习成绩单

前置学历学习成绩单原件或复印件扫描版，需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或**单位档案管理部门**公章，前置学历成绩单如果遗失可以请学生去毕业院校教务处补或从档案中复印）。

【注意】：公章要求为**学校教务处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院级章不符合要求**。

2. 往届生学历学位证书或学籍证书

根据学校文件最新要求，往届生需提供往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注意不是《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不能用毕业证替代。**

请已提交但未审核存在以上问题的同学重新修改提交，谢谢！

硕士招生咨询电话：23501438

硕士招生咨询邮箱：nkhuxw@nankai.edu.cn